

宿迁宇新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

2025 年度安全环保目标

NO	目标量化		说明
1	重大火灾	0	财产损失 ≥ 30 万
2	重伤事故	0	依 GB6441 损失工作日 ≥ 105 天的失能伤害；或达到《人体损伤程度鉴定标准》（国家 5 部委公告）界定标准。
3	重大设备事故	0	由设备原因引起，直接财产损失 ≥ 10 万
4	重大环保事故	0	发生环境污染事故，且直接经济损失 ≥ 10 万
5	重大交通事故	0	因工死亡 ≥ 1 人或重伤 ≥ 3 人，承担事故主要及以上责任的
6	亡人事故	0	因工死亡 ≥ 1 人，承担主要及以上责任的
7	轻伤人数	1	目标不超过 1%；依《人体损伤程度鉴定标准》（国家 5 部委公告）界定标准判定。
8	行政处罚	0	
9	“十四五”危废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指标(危废经营单位)	达标	依据苏环办【2021】304 号文标准
10	安全标准化达标（关注政策）	达标	《企业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定级办法》应急〔2021〕83 号
11	隐患整改率	100%	包括安全及环保隐患
12	焚烧烟气排放达标率	100%	
13	VOC 排放达标率	100%	
14	雨水排放达标率	100%	
15	污水排放达标率	100%	

编制：

审批：